

簽 於 總務處

日期：114年2月18日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(下稱產基會)辦理114年「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詳如附件，簽請核示。

說明：依據花蓮縣政府114年2月17日府行購字第1140031252號書函辦理。

擬辦：

- 一、公告校網提供有興趣同仁參閱。
- 二、請鈞長准予參加同仁公假參與並核予補休時數。
- 三、奉核後存查。

第一層決行

總務處

核稿

決行



— 批核意見紀錄 —

1.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總務處事務組長 葉景巍：114/02/18 14:11

統整意見：

2.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總務處總務主任 申維倪：114/02/18 17:59

統整意見：知悉。

3.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校長室校長 方智明：114/02/19 08:04

統整意見：如擬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